

（辽宁农业职业技术学院畜禽智慧种业创新中心设备更新项目-种畜禽诊疗中心设备采购）（第二次）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辽宁农业职业技术学院畜禽智慧种业创新中心设备更新项目-种畜禽诊疗中心设备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辽宁政府采购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07月30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H26-210000-30954

项目名称：辽宁农业职业技术学院畜禽智慧种业创新中心设备更新项目-种畜禽诊疗中心设备采购

包组编号：001

预算金额（元）：680,000.00

最高限价（元）：680,000.00

采购需求：种畜禽诊疗中心设备采购，包括超声乳化治疗仪1台，具体详见采购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完成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本项目（是/否）采用“暗标盲评”评审方式：否。

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内容：落实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就业、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创新产品和服务、对本国产品的支持等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依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第六条“符合下列情况之一的，可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三）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为生产厂商的须具有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供应商为经销商的须具有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并提供投标产品生产厂商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

（2）具有药监部门批准的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三、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库须知

参加辽宁省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未进入辽宁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的，请详阅辽宁政府采购网“首页—政策法规”中公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库”的相关规定，及时办理入库登记手续。填写单位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和联系人等简要信息，由系统自动开通账号后，即可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具体规定详见《关于进一步优化辽宁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库程序的通知》（辽财采函〔2020〕198号）。

四、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07月07日17时00分至2026年07月15日00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辽宁政府采购网获取

方式：线上

售价：免费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6年07月30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电子文件上传至辽宁政府采购网，备份文件递交至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太原北街12号华鹏商务大厦1楼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质疑与投诉

供应商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

1. 接收质疑函方式：线上或书面纸质质疑函。

2. 质疑函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详见辽宁政府采购网。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八、其他补充事宜

1、参加辽宁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请详阅辽宁政府采购网“首页-办事指南”中公布的“辽宁政府采购网关于办理 CA 数字证书的操作手册”、“辽宁政府采购网新版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及《关于完善政府采购电子评审业务流程等有关事项的通知》（辽财采函【2021】363 号），及时办理相关手续，因未办理相关手续造成的所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供应商应认真学习辽宁政府采购网电子文件制作指南，并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评审系统要求进行响应信息填报、电子文件编制、盖章或电子签章等工作。对于使用电子签章的，供应商应在辽宁政府采购网 CA 认证平台下载签章工具或向 CA 认证机构索要电子签章工具，对电子文件进行签章。电子文件中存在图片较多或内存较大等情况，需使用特殊工具对电子文件进行调整的，应在系统中认真核对调整后的电子文件，确保文件真实有效，清晰可辨，避免影响评审活动。

3、供应商需自行准备电子设备进行投标解密，电子文件报送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电子文件解密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完成报价，如有二次（含）以上报价项目，报价提交时间为报价端口开放后 30 分钟内完成报价。

4、投标人自愿递交加密备份文件，如递交加密备份文件的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按采购文件规定的形式递交。同时递交《投标文件一致性承诺函》，承诺备份文件与电子评审系统中上传的投标文件内容、格式一致，备系统突发故障时使用。如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递交加密备份文件，由此产生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现场或远程完成响应文件解密。现场解密的，请供应商携带 CA、笔记本电脑等相关设备（电脑需提前下载所办 CA 的插件）。

6、不参加现场开标的供应商请在邮寄备份文件前与采购代理机构取得联系以明确相关注意事项。

7、本项目共分为 3 个包组，本次招标为 001 包，与 002 包、003 包允许兼投兼中。

九、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辽宁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 辽宁省营口市鲅鱼圈区科研街 1 号

联系方式： 0417-702088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辽宁金昌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太原北街 12 号华鹏商务大厦 809

联系方式： 024-22825609

邮箱地址： liaoningjinchang@yeah.net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太原街支行

账户名称： 辽宁金昌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账号： 0619 2001 0400 1784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白云鹏、郭雪、田诗洋、高艳

电话： 024-22825609